

《莊子》的語言悖論及其意義
——既有所說又無所說

林明照
臺灣大學哲學系

提要

《莊子》論及語言時關涉到語言的悖論性，並且從多個面向來呈現。其中之一指向語言既有所說又無所說的悖論，並且以〈齊物論〉出現這樣的悖論次數最多。這種語言悖論呈現出相關有待探討的問題：首先，對於《莊子》而言，為什麼要提及語言的這種悖論或矛盾性？其次，這樣的悖論性是否含蘊著特定的語言觀點？若有，其中的語言觀點為何？再者，這樣的語言觀點是否與其他領域的思索有關？例如倫理、政治層面的反思。基於上述含蘊的相關問題，本文將深入討論《莊子》中既有所說又無所說的語言悖論的意義，並將指出，在語言反思與倫理、政治規範性反思的聯繫中，這樣的語言悖論對於《莊子》而言既呈現特定的語言觀點，同時這樣的語言觀點提供理想政治行動的重要反思方向，並具有倫理規範性的意義。